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 财 政 局 文 件

师市财农〔2025〕28号

## 关于拨付 2025 年二季度政策性农业保险 保费补贴（中央财政、兵团财政） 资金的通知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奎屯分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奎屯支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奎屯市中心支公司：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5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兵财金〔2024〕62 号）、《关于结算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和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农业保险补贴资金的通知》（兵财金〔2024〕6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兵团本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兵财金〔2024〕35 号)、《关于清算 2024 年度并拨付 2025 年度兵团本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兵财金〔2025〕32 号)及经师市 2025 年第九次行政常务会、师市 2025 年第二十二次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的《第七师胡杨河市 2025 年二季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分配方案》,现拨付 2025 年二季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中央财政、兵团财政)资金 12212.40494 万元(详见附件 1)。支出功能分类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兵团党委 兵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 1. 2025 年二季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中央财政、兵团财政)资金分配表  
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  
2025 年 8 月 22 日



---

抄送: 师市农业农村局、审计局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 2025 年 8 月 22 日印发

附件 1

2025 年二季度政策性农业保险费补贴（中央财政、兵团财政）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保险公司	补贴金额小计	其中：			
		中央财政		兵团财政	
		兵财金〔2024〕62号	兵财金〔2024〕61号	兵财金〔2025〕32号	兵财金〔2024〕35号
合计	12212.40494	7628.900387	2587.780853	1942.704862	53.018839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奎屯分公司	11471.61185	7014.777529	2587.780853	1816.034629	53.018839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奎屯支公司	344.079704	289.429707		54.64999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奎屯支公司	396.713387	324.693151		72.020236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类型: 项目

项目名称		2025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 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财政局		
项目属性		中央专项	项目期	2025年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791.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791.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2025年预算指标的通知》(兵财金〔2024〕62号)和《2025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实施本项目, 主要实施内容为预计保费规模30950万元,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68%,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35%, 补贴涉及保险经办机构数量3个,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 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赋分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保费规模	≥30950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68%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3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补贴涉及保险经办机构数量	≥3个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绝对免赔率	=0	3	直接赋分
			风险保障水平	高于上一年度, 接近直接物化成本	3	按评判等级赋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3	直接赋分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20791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种植业、养殖业保费补贴费用	≤19451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和种植收入保费补贴费用		≤1340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风险保障总额	高于上一年度	4	按评判等级赋分
			农业综合费用率	≤1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经办机构县级分支机构覆盖率	=100%	4	直接赋分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4	直接赋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户满意度	≥80%	5	满意度赋分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张雯茜  
已审核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类型: 项目

项目名称		2025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 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 财政局	
项目属性		兵团专项	项目日期		2025年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72.95		
		其中: 财政拨款		3072.9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清算2024年度并拨付2025年度兵团本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兵财金〔2025〕32号)和《2025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实施本项目, 主要实施内容为预计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规模4500万元,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68%,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35%, 补贴涉及保险经办机构数量3个,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 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赋分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规模	≥4500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68%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35%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补贴涉及保险经办机构数量	≥3个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种植业保险承保率	≥8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养殖业保险承保率	≥8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农业保险直接赔付率	≥7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时效指标	截止2025年底, 根据保险经办机构的承保进度及签单情况, 及时向经办机构拨付保费补贴资金	≥9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达成赔偿协议后, 理赔资金支付时效	10日内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3072.95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灾后职工损失程度	明显降低	2	按评判等级赋分
			种植业保费职工承担比例	≤25%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养殖业保费职工承担比例		≤2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撬动效益比例	超过3倍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受益职工	≥3万次户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保险风险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2	按评判等级赋分
		生态效益指标	建立农业生产救灾模式	创新、因地制宜	2	按评判等级赋分
			抗风险能力	显著提高	3	按评判等级赋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保险风险保障总额	同比增长	3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职工满意度	≥85%	2	满意度赋分	
		农业保险承保机构满意度	≥90%	3	满意度赋分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张雯茜  
已审核